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「臺中高化工科科友會獎助學金」要點

111年9月2日訂定

114年4月12日臺中高化工科科友會修訂

一、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(以下簡稱臺中高工)化工科科友會為鼓勵臺中高化工科畢業學生，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就學期間安心就學，獎勵並協助家庭經濟弱勢學生積極向學，且肯定學習態度積極之學生，激勵其持續精進、勇於挑戰更高目標，特設立本獎學金。

二、獎學金來源：

臺中高化工科科友會提供。

三、獎助對象、名額、金額：

每學年獎助本校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大學部二至四年級生共4名，以及分子科學與工程系大學部二至四年級生共2名，每名二萬元整，每年至多獎勵6名學生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1、2兩項為必要條件。

1. 畢業自臺中高工化工科。
2. 前一學年兩學期操行成績皆達80分(含)以上者。
3. 優先獎助家境清寒或家庭遭受重大變故者，其次為學業平均成績優異者。

五、申請時間：

每學年第1學期開學，於每年9月30日前，由申請同學向各系辦公室提出申請。

六、應繳表件：1~3項為必繳表件。

1. 申請書。
2. 臺中高工化工科畢業證書影本。
3. 前一學年成績單。
4. 具有戶籍所在地之地方政府所核發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家庭證明或家庭遭受重大變故等導致生活困難之證明。

七、審核方式：

分別由本校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、分子科學與工程系協助甄選後，於每年12月31日前由工程學院辦公室辦理獎助學金發放事宜。

八、獲獎學生如無不可抗力因素，需配合出席獎助學金頒發典禮，否則將視同放棄並取消獲獎資格。

九、本要點經臺中高化工科科友會與本校工程學院院長核定後公告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程學院「臺中高工化工科科友會獎助學金」申請表

114.09 製表

申請人姓名		身份證字號	
		學號	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聯絡電話	
所屬學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子科學與工程系	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 年級
		班級別	
戶籍地址			
前一學年 平均成績		上學期	下學期
	操行成績 (均 \geq 80 分)		
	學業成績		
檢附資料 (請勾選已檢附資料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中高工化工科畢業證書影本(必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在學證明(必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前一學年(兩學期)成績單(必要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、中低收入證明文件(或家庭遭受重大變故等導致生活困難證明)[選填]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人郵局/銀行存摺封面影本(獎學金逕撥款該帳戶，必要)		
申請人簽名	本人已詳閱並同意本獎助學金相關規定		
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
學系收件簽章 (應附申請資料確認無誤)		學系審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主任核章：_____
工程學院院長			

備註：本院及所屬系所取得的個人資料，僅供「臺中高工化工科科友會」所說明的使用目的和範圍加以運用，非事先經當事人書面同意或依相關法令規定，本院不會將當事人個人資料提供給第三人或轉作其他目的使用。